

中国共产党易县委员会政法委员会

2023 年度预算部门绩效自评工作报告

按照易县财政局《关于进一步做好 2023 年度财政资金部门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》（易财监〔2024〕5 号）要求，我部门组织项目实施股室和财务室认真开展 2023 年度财政资金部门绩效自评工作，以年初项目预算绩效目标为线索，认真梳理了项目开展、资金支付等环节，努力做到项目绩效自评客观公正。

一、绩效自评工作组织开展情况

我部门 2023 年度年初预算金额 831.74 万元，调整预算金额 499.65 万元，年度整体支出 499.65 万元（其中：基本支出 262.23 万元、项目支出 237.42 万元、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、经营支出 0 万元）。我部门 2023 年度共实施 22 个项目，其中：雪亮工程公共安全视频图像信息共享平台建设、打击处置“全能神”邪教工作经费、司法救助资金、综治工作经费（社会治安保险）2022 年、严重精神病人障碍患者监护人责任险（综治办）、见义勇为资金、扫黑除恶专项工作经费、政法专项业务经费、严重精神病人患者监护人责任险（综治办）2022 年、扫黑除恶专项业务经费、法学会专项业务经费、铁路护路联防经费、防范办学习经费、综治工作经费（治安责任险）、防范办专项业务经费、铁路护路联防经费、综治经费、特困易肇事肇祸精神病人收治基金、铁路护路联防经费、综治经费、防范办学习经费、办公用房装修经费等

22 个非涉密项目已做绩效自评，自评率为 100%，自评结果全部为优。

二、绩效目标实现情况

铁路护路联防经费圆满全年完成重点安保任务；打击处置“全能神”邪教工作经费、防范办专项业务经费、防范办专项学习经费严密防范严厉打击邪教组织非法活动，提出针对性的政策和建议并了解、掌控邪教发展动向；综治经费持续推广枫桥经验健全矛盾纠纷排查化解机制，实施特殊人群安全风险专项管控，实现城乡社区网格化服务管理全面覆盖等总体目标。

以上 22 个项目执行过程中全部做到严格遵守中央八项规定精神，严格按照年初预算绩效指标落实，各种手续齐全，项目执行及资金支付符合财政工作要求。

三、绩效目标设定质量情况

我部门 2023 年度纳入绩效自评自工作的 22 个项目虽然绩效目标制定全面，严格按照规定执行，但部分项目执行与预算支出具有不确定性，实际工作影响，预算执行金额与年初预算金额相比预算执行率低，预算资金没有较好发挥最大效率。

四、整改措施及结果应用

我部门针对 2023 年度 18 个项目绩效自评存在的问题，特制定以下措施用于 2024 年部门项目预算的执行。

1. **健全制度促规范。**项目执行股室提前收集项目信息，健全工作制度，认真谋划 2024 年工作要点，充分论证工作的可行性，重点工作提前布置，做好相关资料准备，规范项目执行。

2. 改进管理优流程。根据对重点工作的研判，制定更科学的绩效目标，精准编制项目预算资金，切实优化财政资金配置，提高财政资金利用率。

3. 加强评价看结果。建立预算绩效与预算安排挂钩机制，将绩效评价结果作为调整支出结构、科学安排预算的重要依据。完善绩效评价报告制度和绩效问责制度，加大绩效信息公开力度。